

评标专家评标过程的评审意见公示表

工程名称：新津河南岸沿河道路（324国道至沈海高速西侧）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评审项目		评委1 (高级工程师)	评委2 (高级工程师)	评委3 (高级工程师)	评委4 (高级工程师)	评委5 (高级工程师)	评委6 (高级工程师)	评委7 (高级工程师)
降点情况 (%)		5.90	5.80	7.00	5.80	7.50	9.30	5.30
形式评审情况		5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形式评审。						
资格评审情况		5家投标单位均通过资格评审。						
响应性评审情况		5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响应性评审。						
商务技术评分情况	牵头单位：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33.57						
	牵头单位：广东东楚建设有限公司	10.50						
	牵头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93						
	牵头单位：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43						
	牵头单位：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16.57						
投标报价评分情况	牵头单位：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58.44						
	牵头单位：广东东楚建设有限公司	56.75						
	牵头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7.29						
	牵头单位：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03						
	牵头单位：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57.70						
合计综合得分情况	牵头单位：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92.01						
	牵头单位：广东东楚建设有限公司	67.25						
	牵头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1.22						
	牵头单位：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8.46						
	牵头单位：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74.27						
评标结果		第一中标候选人：联合体：①牵头单位：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②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总报价：45266400.00元；勘察费：110600.00元，下浮率 21.00%；设计费：1303500.00元，下浮率21.00%；工程费：43852300.00元，下浮率5.45%） 第二中标候选人：联合体：①牵头单位：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②广州市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投标总报价：45318100.00元；勘察费：109200.00元，下浮率22.00%；设计费：1287000.00元，下浮率22.00%；工程费：43921900.00元，下浮率5.30%） 第三中标候选人：联合体：①牵头单位：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②广州市设计院（投标总报价：45391300.00元；勘察费：111300.00元，下浮率20.50%；设计费：1311800.00元，下浮率20.50%；工程费：43968200.00元，下浮率5.20%）						